

2025.08.14修改版

美國關稅懶人包

2025年對等關稅政策速覽

■ 懶人包重點



美國關稅一秒懂

什麼是對等關稅？



豁免清單

我的產品有在排除清單內嗎？



Q&A

我該如何查詢自家產品關稅？

7月31日對等關稅調整公告

4/5 對全球加徵**10%**基準關稅

4/9 對**57國**加徵對等關稅
(暫緩90天)

8/7 開徵調整後之對等關稅

附件一 (Annex I) 國家

- 列出部分國家之對等關稅稅率
- 包括臺灣暫時性稅率20%

非附件一 (Annex I) 國家

- 加徵10%對等關稅

中國大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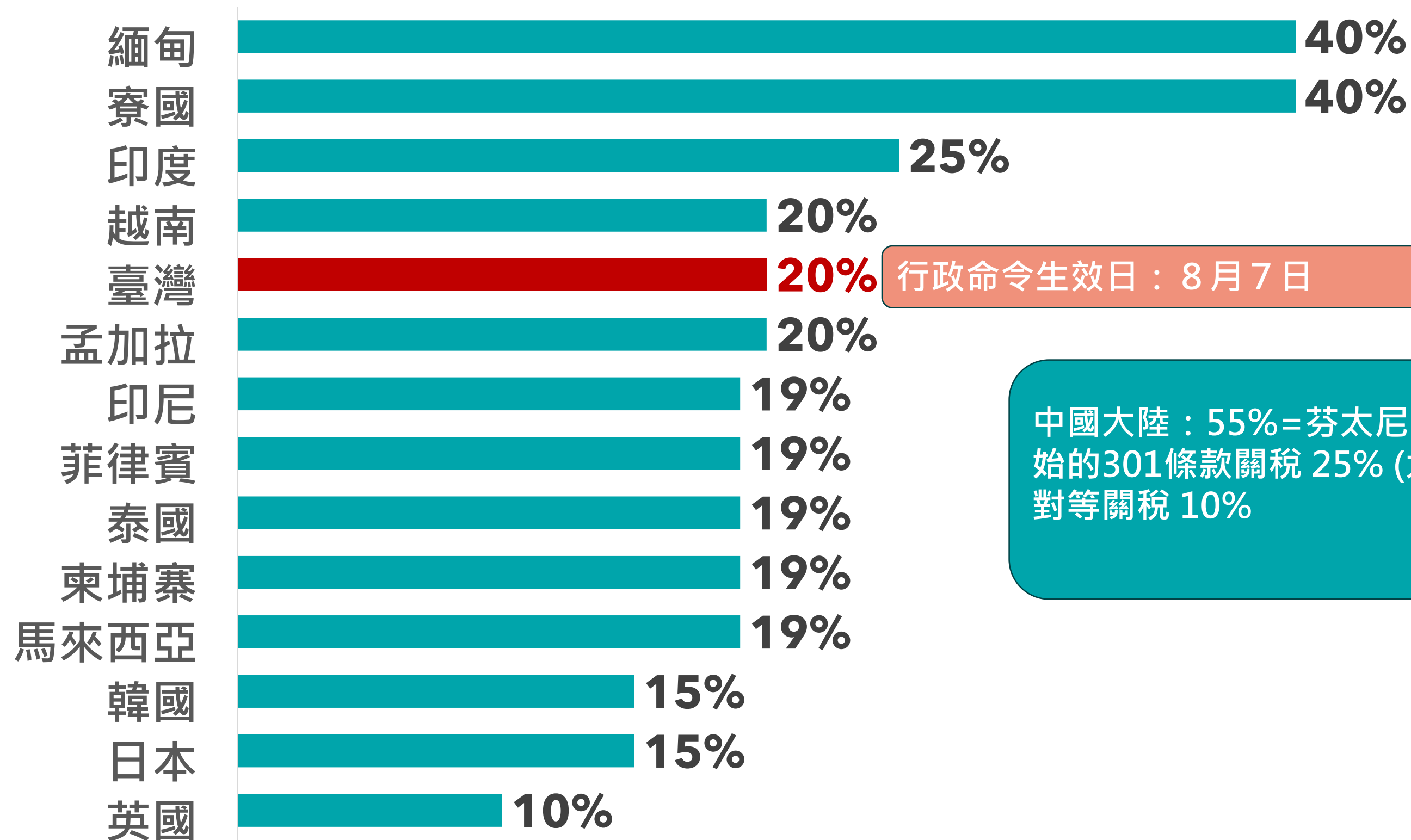
- 談判緩衝期間 (7/30-10/29) 以加徵10%計算，另須加計芬太尼關稅 20% 及301條款關稅 25%

轉運

- 美國海關(CBP)認定為規避對等關稅而轉運之物品
- 改課徵40%從價稅率 (取代原產國貨物適用之新對等關稅稅率)，同時可能併課罰款或處罰
- CBP每6個月定期公布轉運國及涉案企業黑名單

7月31日對等關稅調整公告

附件一國家關稅列舉



行政命令生效日：8月7日

中國大陸：55%=芬太尼關稅 20% + 2018年開始的301條款關稅 25% (大部分品項) + 暫時性對等關稅 10%

美國對等關稅時間軸

3/12	對2018年起徵之鋼鐵及鋁產品同時加徵25%關稅	232條款
4/3	對進口汽車加徵25%關稅	232條款
4/5	對全球加徵10%基準關稅	
4/9	對全球57國加徵對等關稅(暫緩90天實施)	
5/3	對進口汽車零組件加徵25%關稅	232條款
6/4	基於3/12之條件，鋼鐵鋁產品加徵稅率調整為50%	232條款
NEW 8/1	對半成品銅製品或銅密集衍生品加徵50%關稅	232條款
NEW 8/7	開徵調整後之對等關稅	

美國232關稅時間軸

3/12

對2018年起徵之鋼鐵及鋁產品同時加徵**25%**關稅

鋼鐵及鋁

4/3

對進口汽車加徵**25%**關稅

汽車汽配

5/3

對進口汽車零組件加徵**25%**關稅

汽車汽配

6/4

基於**3/12**之條件，鋼鐵鋁產品加徵稅率調整為**50%**

鋼鐵及鋁

6/23

新增與修訂多項家電產品適用鋼鐵及鋁製品關稅

鋼鐵及鋁

NEW

8/1

對半成品銅製品或銅密集衍生品加徵**50%**關稅

銅製品

?

調查中：半導體、藥品、無人機組件、多晶矽及其衍伸品

豁免清單

哪些產品**不適用**加徵對等關稅？

捐贈品	• 9903.01.30：食品、衣物、藥品等救災用品
資訊材料	• 9903.01.31：出版物、電影、唱片等文化教育產品
鋼鐵、鋁、銅製品、汽車及其零組件	• 9903.01.33：已依232條款加徵關稅不重複課徵對等關稅
特殊商品	• 9903.01.32：銅、藥品、半導體、木材、關鍵礦物、能源及能源產品
美國成分豁免	• 9903.01.34：若美國成分 $\geq 20\%$ ，則美國成分部分免稅

(請參考附件 貿易署[美國成分說明](#))

豁免區域

USMCA(美墨加協定)合規商品維持0%關稅 (9903.01.26、9903.01.27)、至非屬USMCA合規商品，自墨西哥進口商品加徵25%關稅，自加拿大進口商品則加徵35%關稅，非USMCA合規能源及鉀肥加徵10%關稅。

已進口、保稅、在途貨物

10% 對等關稅

- 美東時間8月7日零時1分**前**，報關進口或從保稅倉庫提領報關之貨品
- 在途貨物（8月7日零時1分前裝船，在最後運輸途中，且10月5日前報關進口或從保稅倉庫提領報關）

20% 對等關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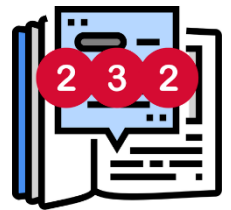
- 美東時間8月7日零時1分**後**，報關進口或從保稅倉庫提領報關之貨品

關稅政策Q&A



Q1：我的產品會被加徵多少關稅？

A1：可利用我國稅則前6碼於美國政府HTS網站(Harmonized Tariff Schedule)查詢美國稅則6碼後，選取定義最合適之8碼，再確認該產品是否列於232產品清單或對等關稅排除清單。(加徵計算方式請見簡報第11頁)



Q2：什麼是232條款？

A2：美國232條款來自1962年《貿易擴張法》(Trade Expansion Act)第232條，用來調查進口產品是否危害國家安全。倘認定進口產品造成美國國安威脅，美國總統具有對該產品之進口採取調整措施之裁量權，包括提高關稅、設定配額或採取其他非貿易措施。

美國政府已分別於2025年3月12日、4月3日對鋼鐵鋁製品和汽車加徵 25% 關稅；並於5月3日對汽車零組件加徵25%關稅。此外，自6月4日凌晨起，鋼鐵與鋁製品的關稅將由現行的25%提高至50%，**並自8月1日凌晨起，針對半成品銅製品或銅密集衍生品加徵50%關稅。**

關稅政策Q&A



Q3：哪些貨品不適用加徵對等關稅(豁免項目)？

A3：銅、藥品、半導體、能源、關鍵礦物、捐贈品、資訊材料、在途貨物、已受232條款約束之產品(鋼鐵、鋁製品、汽車/零組件)...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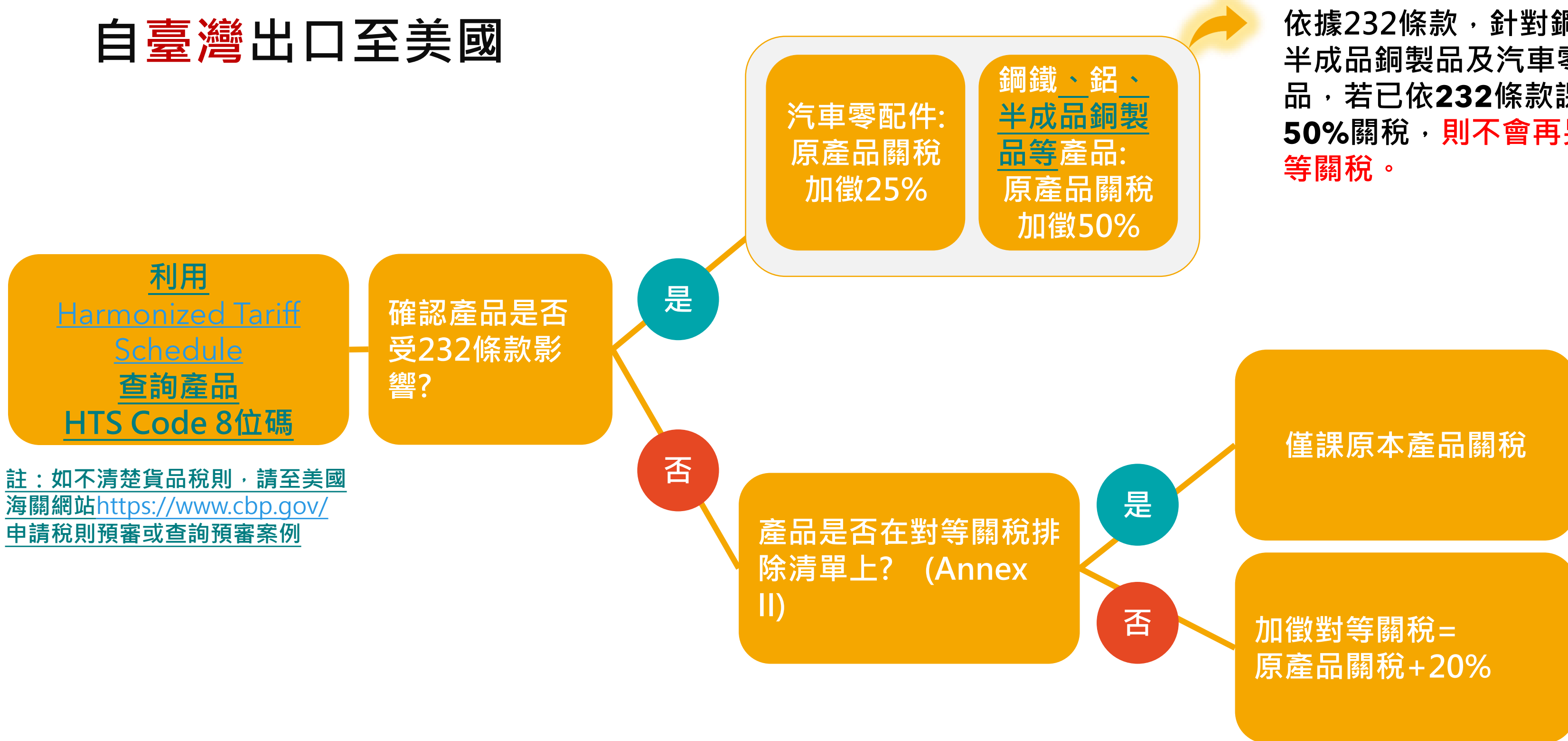


Q4：政府是否已提供資源協助業者因應？

A4：因應美國關稅變化，經濟部為協助業者提昇競爭力及開拓多元市場，提供金融及租稅相關等支持，可查詢[因應美國關稅我國出口供應鏈支持方案](#)，或電洽經濟部諮詢專線 **馬上辦服務中心 0800-056-476**。

我的產品要被課多少稅？

自臺灣出口至美國



註：如不清楚貨品稅則，請至美國海關網站<https://www.cbp.gov/>申請稅則預審或查詢預審案例

分散市場及關稅諮詢服務

為協助臺灣企業分散風險，開拓國際市場並提升全球競爭力，外貿協會成立專案服務小組，並與該會駐北美、東南亞、日本及中國大陸的駐外單位及經濟部投資促進司合作，提供即時資訊與協助。

歡迎參考 [外貿協會](#)、[美國投資環境簡介](#)及[產業競爭力服務計畫](#)，獲取更多相關資訊。

如對於關稅適用範圍需要進一步協助，歡迎透過以下表單提交您的問題，我們將於三個工作天內安排專人與您聯繫

∞ 表單連結：<https://forms.office.com/r/UdRbs6syJM>

☎ 即時服務專線：免付費電話 0800-609-889 | 02-2757-7190 (週一至週五 9:00-17:00)

🔒 個資保護聲明

本會將依據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及相關規範，妥善處理並保護您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所有蒐集之資訊僅限於本次諮詢與服務用途，不會用於其他目的或提供予第三方，請安心填寫。